

农业经济知识丛书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 社会主义农业的思想

丁泽霖 编著

农业出版社



农业经济知识丛书

马克思 恩格斯
关于社会主义农业的思想

丁泽霖 编著



农业出版社

农业经济知识丛书
马克思 恩格斯
关于社会主义农业的思想
丁泽舜 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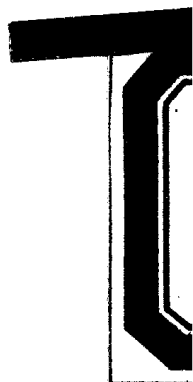
• • •
责任编辑：肖毅为

农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朝阳区枣营路）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密云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5.75 印张 127 千字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2,450 册 定价 1.05 元

ISBN 7-109-00237-3/F·22

统一书号 4144·693



前言

2631/05

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里，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规律。但是不曾提出过社会主义社会的固定模式。在社会主义农业建设问题上，他们论述了要根据各国不同土地制度决定不同的道路。马克思主义学说在它的创始人手里就是不断发展的。马克思和恩格斯以他们的全部著作，做出了怎样从实际出发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范例。

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的伟大实践中提出的问题，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里是找不到现成答案的。但是，我们必须认真研读马克思主义著作，以求得到为解决我们面临的现实问题所需要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本书着重说明马克思和恩格斯是通过对什么样的具体国情和历史条件来论述社会主义农业问题的，旨在从中学到怎样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去研究和解决问题。

本书的写作得到罗涵先同志的鼓励，谨此致谢。

作者

1986.2.13.

目 录

一、从世界本身的原理中为世界阐发新原理.....	I
(一) 科学社会主义不去凭空构想未来社会.....	1
(二) 在批判旧世界中认识新世界.....	4
(三) 批判土地私有制.....	10
二、社会主义是对资本主义的全面认识.....	14
(一) 资本主义自发地创造了社会主义的物质条件.....	14
(二) 资本主义促使农业合理化与社会化.....	16
(三) 合理农业同资本主义制度不相容.....	21
(四) 社会主义农业是社会化的合理的农业.....	23
(五) 马克思主义地租理论.....	27
(六) 马克思主义地租理论对于建立社会主义农业的 意义.....	32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39
(一) 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前提和任务.....	39
(二) 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措施问题.....	44
(三) 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不同途径.....	47
四、论土地国有.....	53
(一) 土地国有最初是激进资产阶级的要求.....	53
(二) 土地国有是过渡时期中自身充满矛盾的措施.....	56
(三) 实行土地国有的条件.....	60
(四) 大土地私有制国家的社会变革应从废除土地私有制 开始.....	64
(五) 土地国有对社会主义的意义.....	67
五、论农民小土地所有制过渡到集体所有制.....	72
(一) 论法国农民小土地所有制.....	72
(二) 论工农联盟.....	76

(三) 农业小生产的形式及其产生和演变	80
(四) 论农业小生产的性质和历史地位	88
(五) 大工业是改造农业小生产的物质前提	89
(六) 集体所有制的提出	93
(七) 论农村组织的政治形式	100
(八) 德国土地制度的历史和农村阶级状况	103
六、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纲领性著作	
——《法德农民问题》	109
(一) 农民问题的提出和本文的写作	109
(二) 农村阶级分析	112
(三) 批判南特纲领	115
(四) 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和基本原则	118
七、论合作社	125
(一) 国有土地上的农业工人合作社	125
(二) 农民合作社	130
(三) 马克思主义关于合作社的理论	133
八、论当时俄国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途径	140
(一) 十九世纪下叶的俄国	142
(二) 论俄国村社的前途	146
(三) 关于落后国家缩短或不经资本主义发展 阶段的问题	150
(四) 关于落后国家向社会主义过渡问题	154
(五) 论集体占有和集体生产	157
九、关于社会主义和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农业	159
(一) 对于土地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论证	159
(二) 论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的形式	164
(三) 社会主义农业生产的光明前景	168
(四) 把农业同工业结合起来, 逐步消灭城乡差别	170
(五) 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	176

一、从世界本身的原理中为世界 阐发新原理

(一) 科学社会主义不去凭空构想未来社会

为便于理解和叙述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农业的思想，必须先说一下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和研究方法。这是因为社会主义农业这一概念的含义是指社会主义社会的农业，它不能脱离社会主义社会整体的。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中当然把农业部分包括在内，此外也有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农业问题的专门论述。

社会主义一词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里，和共产主义一词是同义语。1875年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第一次把共产主义社会区分为两个发展阶段：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或初级阶段在经济上实行按劳分配，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实行按需分配。但这两个阶段都是同一社会形态，都是全社会占有一切生产资料，消灭了一切阶级差别。在初级阶段之前还有个从资本主义向这个初级阶段的过渡时期。在《哥达纲领批判》以后的著作里仍然是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做为同义词，没有把社会主义一词用来专指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直到列宁的早期著作里使用共产主义或社会主义一词时也仍然没有区分。

第一次明确社会主义一词专指共产主义社会初级阶段是列宁1917年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提出的。

本书叙述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时，是按照他们的本意，叙述简明扼要，有些地方把共产主义社会两个阶段共有的特征，以及取代了资本主义以后的社会形态，都只用社会主义一词表述。

在马克思恩格斯的浩瀚著作里，关于未来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论述所占的份量是很少的，更没有对未来社会以及其中农业情景的具体描绘。马克思和恩格斯绝不去凭空猜想未来的新社会，而是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必然性，揭露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矛盾的发展必然导致资本主义社会的崩溃和新社会的诞生，从而指明了实现社会主义的途径和手段。因此，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论述虽然不多，但都是确切的，是可以实现的，因而也都是极其宝贵的。正因为这样，我们才极其看重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些论述，并把这些论述做为我们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指导思想。

我们知道，马克思和恩格斯生活和工作的历史时代是资本主义时代，他们不可能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认识社会主义；同时他们也坚决反对对未来社会做没有根据的凭空猜测，因此在他们的著作中关于未来社会的论述只能从分析当时存在的资本主义社会出发，从中得出代替资本主义制度的未来新社会的一般特征和客观趋势。从资本主义发展已经造成的为未来新社会准备的物质前提出发，从对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基本矛盾的分析出发，从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批判出发，而不是从主观愿望、凭空设想出发，也不是从什么道德准则出发。这是论述未来社会的正确的科学态度，即从实际出发。

从实际出发的科学态度表现在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未来社

会的论述是在同资本主义社会对比中和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批判中，提出代替资本主义的未来社会的特征的。“在正在瓦解的经济运动形式内部发现未来的、能够消除这些弊病的、新的生产组织和交换组织的因素。”^①因而，对于社会主义的认识，就不是从头脑中闭门造车地构想出来的，而是可以得到证明的符合实际的科学理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研究工作使社会主义的学说不再是空想的对未来社会的描绘，而成为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理论。

把社会主义学说从空想变为科学理论，使社会主义社会成为可以实现的，还由于马克思、恩格斯从揭示资本主义自身孕育着的崩溃的条件出发，论证了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为社会主义创造了物质基础和推翻资本主义的阶级力量——无产阶级。无产阶级肩负着推翻资本主义的历史使命。只要无产阶级推翻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建立无产阶级的统治，就可以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经过一个过渡阶段以后，社会主义社会就成为现实的社会制度了。

为了使无产阶级能正确执行自己的历史使命，使社会主义成为实现的可能，马克思和恩格斯还深入研究了一些国家的具体国情，包括这些国家不同的土地制度和农村阶级关系，并及时总结各国革命运动经验，分析论证不同国家无产阶级夺得政权后所应采取的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途径和措施，使社会主义的学说在不同国家中成为工人阶级现实的运动。

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青年时代，就已经明确提出对于未来社会研究工作的科学态度了。马克思说：“我们不想教条式地预料未来，而只是希望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9页。

“我们的任务不是推断未来和宣布一些适合将来任何时候的一劳永逸的决定”，而是对现存的剥削制度进行无情的批判，并把对资本主义的理论批判和实际斗争结合起来。马克思还提出，“我们是从世界本身的原理中为世界阐发新原理。”^①

（二）在批判旧世界中认识新世界

对未来社会情景的描绘，是空想社会主义者早就做过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用了几十年的精力才把对未来社会的一整套幻想从工人运动中清除出去。科学社会主义不去幻想和凭空描绘未来社会的图景，不等于对未来社会没有看法和设想，而在于怎样去认识未来社会主义社会。恩格斯说：“我们对未来非资本主义社会区别于现代社会的特征的看法，是从历史事实和发展过程中得出的确切结论；脱离这些事实和过程，就没有任何理论价值和实际价值。”^②

从历史事实和发展过程中得出结论就是从实际出发，在当时就是从资本主义的现实出发。

马克思恩格斯从资本主义的现实和资本主义已经造成的条件出发，得出了在否定资本主义社会以后，代替资本主义社会的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若干特征。马克思恩格斯对未来社会的看法，可以归纳如下：

首先，资本主义大工业为未来社会创造了物质基础，因此，社会主义社会当然也是建立在大工业的物质基础上的，有着先进的社会生产力的。

其次，资本主义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同大工业造成的社会

① 《摘自“德法年鉴”的书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16页、第418页。

② 恩格斯1886年1月27日致爱·皮斯的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第419—420页。

化的生产力是不能相容的，必须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生产资料私有制，因此，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应当是公有的。但在实现整个社会直接占有以前，必须经过国家所有制阶段。

第三，无产阶级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必须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国家最终消亡。但是在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必须有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无产阶级掌握政权。

第四，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以后，就可以实行计划经济。

第五，社会主义做为共产主义初级阶段，还留有从资本主义社会中脱胎出来的痕迹，这时在分配上只能实行按劳分配。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才能实行按需分配。这是由于在共产主义初级阶段，劳动仅仅是谋生手段，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劳动才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

第六，由于资本主义大生产把以个体农民为主的小生产排挤干净，因此，推翻资产阶级、消灭剥削以后的社会不存在任何阶级，也不存在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的差别。

第七，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为工业和农业在新的高级形式中的结合创造了物质前提，因此，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工业和农业将以高级形式（不同于资本主义以前社会中农业和家庭手工业的原始结合形式）结合起来。

第八，由于社会主义社会可以把工业和农业结合起来，因此，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形成的城市和乡村的对立，以及城乡差别就可以逐步消灭。

第九，由于消灭了阶级，消灭了城乡差别，也就为消灭旧的分工创造了条件。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也归于消灭，每个人都可得到全面而

自由的发展。

第十，资本主义是商品生产发展到最高阶段的结果，因此，消灭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后，也不存在商品生产和货币。

最后，代替资本主义社会的是自由生产者的联合组织，或联合起来的生产者。因为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社会上任何阶级都没有了，从事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的也都是同样的人，都是生产者，不是工人、农民。

把以上思想应用于农业，社会主义农业应是建立在大工业造成的先进物质技术基础上的，有高的劳动生产率的，没有土地私有和其他生产资料私有的，社会化的大农业生产。这样的农业按照社会（首先是国家）总的计划进行生产、开荒和改良土壤，可以避免生产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导致的生产波动。这样的农业是有计划地保护和改良土地等自然资源，农业劳动和工业劳动是结合的，农业和工业也是结合的。这样的农业是集体经营的生产者的联合体。

需要说明的是：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里，是从典型的纯粹的资本主义社会出发来论述未来新社会的，所用的生产者这个概念，既不是工人，也不是农民。因为在未来社会将是消灭一切阶级的，既没有农民阶级，也没有工人阶级，只有“生产者”。未来社会是由生产者共同占有生产资料，所以是联合起来的生产者。这种占有是全社会生产者共同占有，即全社会所有，人民所有，全民所有。而不存在社会中各个部分或各个集团分别占有部分生产资料的情况（既我们现在通常说的集体所有制）。至于个人，则只有生活资料，没有私有的生产资料，所以都是自由的生产者，或自由的人。不能用我们现在通行的生产者这个词去理解马克思恩格

斯著作中讲的生产者，也不能把参加合作社的农民理解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

还有，马克思恩格斯使用集体这一词时，凡是从典型的纯粹的资本主义出发来谈未来社会时，就是指生产者的联合，即生产者联合成的全社会的集体，不是现在我们的集体所有制。《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做过明确解释：有两种集体，一种是阶级的集团，做为阶级统治工具的国家就是这种集体，这种集体是与各个个人对立的，是虚假的集体，一种是真实的集体，“在真实的集体的条件下，各个个人在自己的联合中并通过这种联合获得自由。”这种集体是“控制了自己的生存条件和社会全体成员的生存条件的革命无产者的集体”，“它是个人的这样一种联合（自然是以当时已经发达的生产力为基础的），这种联合把个人的自由发展和运动的条件置于他们的控制之下。”^①由此可以说明《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讲的集体经营，是和生产者联合相联系的概念，是消灭了一切阶级的未来社会的事情。

但是也不能把马克思恩格斯所有著作中讲的集体一词都这样理解。我们读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必须注意到他们是把未来社会和现存的资本主义社会严格区分开来的，他们是把未来社会看做没有任何阶级的社会，把消灭了一切阶级的社会和现存有阶级的社会严格区分开来的。而在从资本主义社会到消灭阶级的未来社会之间有一个过渡时期，这个时期仍然存在着阶级。由于研究对象不同，概念是有区别的。以后马克思恩格斯讲到在农民阶级存在的时候，也用集体这个词，包含有引导农民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含义，可以按我们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82页、第83页。

在通常用的集体一词的概念来理解。

所以，马克思恩格斯论述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从这个新社会取代资本主义社会出发，并且是以有着发达的大工业和纯粹的资本主义阶级关系（即只有无产阶级、资产阶级和大土地私有者阶级，没有农民阶级）的典型资本主义社会为对象。理论研究要求有必要的抽象。同时，马克思恩格斯没有停留在抽象的理论研究上，他们在指导无产阶级斗争中，研究了具体的复杂的各种阶级关系，研究了怎样实现社会主义，怎样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

由于马克思恩格斯是从典型的纯粹的资本主义社会出发来论证代替它的未来社会的，因而他们对于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特征的认识也是典型的和比较完善的特征。但事实上，以后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国家都不是这种发达的典型资本主义国家，而是落后的资本主义国家，甚至如我国还不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基础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因此，在这些国家完成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所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和马克思恩格斯当时所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在若干特征上有很大不同，主要不同点在于仍然存在着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的差别，农民的生产资料基本上属于集体所有制，还要经过很长时间以后才能建立全社会单一的生产资料公有制，这样，城乡差别仍然存在。由于生产力还不发达，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也存在着，特别是商品货币关系不仅存在，还要有更大的发展。这些不同于马克思恩格斯当时设想的特征，是和农民大量存在相联系的。这些国家在革命胜利前经济落后，资本主义没有发展到把农民基本排挤掉的高度，工业的发展水平也没达到把相当多农业人口变为工业人口的高度。可以说，这是在不发达的旧社会基础上建立

的不发达的新社会。以致无产阶级掌握政权以后，还必须实行工业化以逐步把相当多农业人口变成工业人口，还必须逐步解决农民问题。而为正确处理无产阶级国家和农民的关系，还必须保存商品交换，并为促使生产力发展而发展商品经济。可见农民问题对于社会主义特征是紧密相关的。

虽然现在各社会主义国家的社会特征和马克思恩格斯当年所设想的有所不同，但是这些国家都以生产资料公有制取代了私有制。虽然还是国家所有和集体所有两种公有制，但都是公有制，消灭了剥削，实行了按劳分配，建立了计划经济体制，并进行了工业化，发展了生产力，使工业和农业趋于结合。因此，又都具有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而且是向马克思恩格斯所论证过的社会主义特征的方向前进。这些表明现在世界上已建立了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不完全的社会主义，正向完全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前进。

现在社会主义的实践说明，马克思和恩格斯从分析批判纯粹的典型的资本主义出发所得出的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特征的理论，给现今的社会主义实践指明了方向，是完全科学的理论。从分析典型的社会经济形式入手进行社会科学研究，才能够发现其中本质的关系和因素，做出科学的论断；正如自然科学研究要在自然过程表现尽可能纯粹和最少受干扰的地方进行才能够得出确实的结论一样。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特征的研究采用的是科学的方法，并且以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做出的科学的结论。

历史发展是曲折的和多样的，有无数偶然因素起作用，社会主义的革命实践也不例外。现实的社会主义运动和科学社会主义学说在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特征上是辩证的统一。马克思和恩格斯研究典型资本主义形态的同时，并未忽视非典

型形态的研究，尤其是对于农民问题和各国土地制度的研究。马克思和恩格斯把研究典型形态的科学工作和指导各国无产阶级斗争的革命工作结合在一起，不仅论证了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而且指出了怎样使社会主义得到实现。

（三）批判土地私有制

马克思恩格斯论证农业中社会主义必将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时，论证了土地私有制不是永恒的，必将被土地公有制取代。但是人们也必须认识到决不能从批判土地私有制开始论证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必然灭亡。这是有区别的两个方面。

一方面是，资本主义社会里的农业只是受资本控制的部门之一，而不是由农业这个部门和土地私有制决定资本主义社会。认识资本主义社会应从资本开始，而不能从土地所有制开始。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讲到这个问题：在古代社会和封建社会里，农业居于支配地位，土地耕作、土地所有制等都是农业的问题；“在资产阶级社会中情况则相反。农业越来越变成仅仅是一个工业部门，完全由资本支配。……资本是资产阶级社会的支配一切的经济权力。它必须成为起点又成为终点，必须放在土地所有制之前来说明。”因此，研究资本主义社会，论证资本主义必然灭亡，从土地所有制开始，“这是最错误不过的了”。①

另一方面，马克思恩格斯又不是简单地把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一般原理套到农业这个部门，而是注意研究农业部门的特点，对农业部门的实际情况进行深入地分析，得出农业中社会主义必将取代资本主义制度的结论。

虽然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必将取代资本主义的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10页、第109页。

证，也包括农业这个部门中社会主义必将取代资本主义，但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并未停留在这种一般论证上。农业中的基本生产资料是土地，马克思恩格斯批判了土地私有制，深刻论证了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的革命并不因土地的特点而在农业中不可能实行，也批驳了资产阶级学者和土地私有制的辩护者借口农业的特点所谓的土地私有制和小块土地耕种是万古不变的论调。

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早期著作《论犹太人问题》、《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等著作中，批判了财产私有制，提出了废除私有财产，使人类得到解放。对私有财产的批判也包括对土地私有制的批判。同时他们也总结了当时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实验。从这些批判和总结中得出了关于未来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中农业问题的若干见解。

在废除了土地私有制以后的未来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农业应是怎样的，我们所见到的马克思最早论述是《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讲地产分割时提出的。推翻封建制度后，土地分散给各户自由农民，仍然保存土地私有制，再加之分散的小块地经营，使经济上无利，也不能保持把封建大地产分割给农民的原来自的——平等。这篇文章中明确提出“要消灭整个土地私有制”，并首次明确提出生产者联合可以用于农业。联合既能消除不平等和小经营的弊端，又能发挥大经营的优势，是对一切土地私有制的扬弃。“联合一旦应用于土地，就享有大地产在经济上的好处，并第一次实现分割的原有倾向——平等。同样，联合也就通过合作的方式，而不再借助于农奴制度、老爷对农奴的荒谬的神秘主义来恢复人与土地的温情脉脉的关系，因为土地不再是买卖对象，而是通过自由的劳动和自由的享受，重新成

